

附表 1： 社会团体标准指标与要求项目公开表

本组织（单位）（全称）上海市物联网行业协会
所提交的社会团体标准（名称）物联网云平台技术规范 智慧市政
污水处理数据采集与应用要求(T/SIOT000201-2021)
业已组织审定并批准发布，现自我声明公开如下指标与要求内容。

1.本服务标准中所执行的强制性国家、行业和地方标准如下：
无。

2.本服务标准中除上述强制性标准以外所制订的特有的量化指标及其在产品包装或说明书、宣传物以及对外服务或管理中所公开明示的其他性能指标或服务特性、管理要求等。

特有的量化指标及其公开明示的其他性能指标或服务特性、管理要求 项目名称	量化指标或性能指标或服务、管理特性所对应的数值或要求	本标准中相应指标或要求引用参照的国家、行业、地方标准编号	需要公开声明的相应说明或注释
数据共享要求	a) 平台应具备与采集设备对接的能力；b) 平台应具备开放接口，支持通用采集设备接入接口的功能；c) 平台应建立于外部系统之间的双向数据通信链路；d) 对来自外部系统的用户访问请求，平台应能够进行身份鉴别。	无	无
应用范围	a) 污水处理现状评估；b) 污水处理规划方案的制定	无	无



21071211568877

	和优化；c) 污水处理日常运行管理； d) 污水处理应急管理；e) 智慧城市建设。		
数据查询要求	a) 应支持原始数据查询；b) 应支持异常数据标注。	无	无

注：本表不够填写时可另附续表，并注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章):

单位名称 (盖章):

2021年07月12日



21071211588877